

青鸾
爱小说

爱情童话爆笑来袭
御姐美男给力登场

姐不到， 美男不笑

JIE
BUDAO
MEI NAN BU XIAO

桃桃一轮

人气作家
桃桃一轮
巅峰新作

躲得过的「明骚」
她用耍宝调戏美男，他用腹黑撒下情网
躲不过的「暗贱」
腹黑老狐狸，冰山高富帅，还有个天使弟弟，
喂，她到底该扑向哪边！



江西高校出版社

姐不倒 JIE BUDAO
美男不笑 MEI NAN BU XIAO

桃桃一轮 著



江西高校出版社

JIANG XI UNIVERSITIES AND COLLEGES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姐不到美男不笑 / 桃桃一轮著. — 南昌: 江西高校出版社, 2012.10

ISBN 978-7-5493-1530-7

I. ①姐 … II. ①桃…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30619 号

姐不到美男不笑 桃桃一轮 著

责任编辑	邱建国 陈启辉
美术编辑	杨 青
排版制作	邓娟娟
出版发行	江西高校出版社
社址	江西省南昌市洪都北大道 96 号
邮政编码	330046
总编室电话	(0791)88504319
编辑部电话	(0791)88595397
发行部电话	(0791)88517295
网址	www.juacp.com
印 刷	北京民族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890mm × 1240mm 1/32
印 张	9
字 数	270 千
版 次	2012 年 10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 次	1~8000 册
书 号	ISBN 978-7-5493-1530-7
定 价	19.80 元

赣版权登字-07-2012-996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 001 \ 第一章 传说中的新校区
 - 013 \ 第二章 传说中的腹黑
 - 027 \ 第三章 传说中的动物园
 - 041 \ 第四章 传说中的女主角
 - 053 \ 第五章 传说中的强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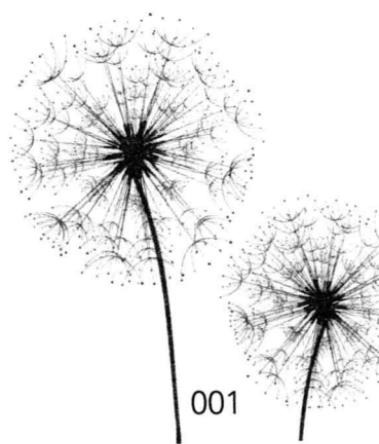
第六章 传说中的天使美男 \ 065

第七章 传说中的为校争光 \ 079

第八章 传说中的绑架 \ 0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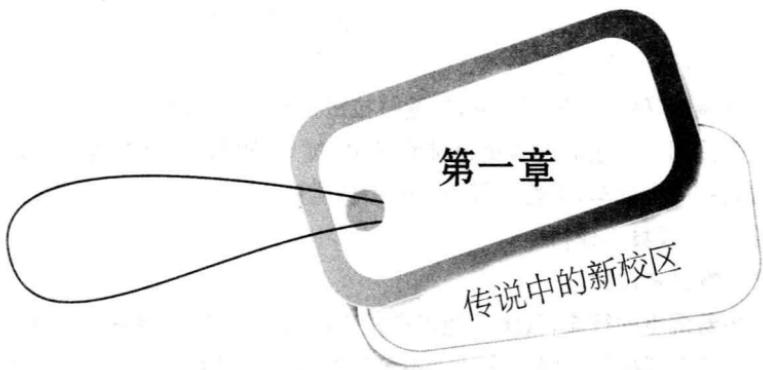
第九章 传说中的吃啥补啥 \ 107

第十章 传说中的你是风儿我是沙 \ 121



- 135 \ 第十一章 传说中的猪戏二龙
- 149 \ 第十二章 传说中的三花聚顶
- 163 \ 第十三章 传说中的谈家大哥
- 177 \ 第十四章 传说中的同学聚会
- 191 \ 第十五章 传说中的校园一夜游

- 第十六章 传说中的谈家变态集中营 \ 205
- 第十七章 传说中的九浅一深 \ 219
- 第十八章 传说中的吃醋 \ 233
- 第十九章 传说中的订婚 \ 245
- 第二十章 传说中的统一三国 \ 261



拎着一个大红色的行李箱，痴呆地望着眼前的满目疮痍，一阵寒风刮过，我的身子一阵恶寒——这就是传说中的新校区？这就是教导员跟我们反复强调的“砖瓦贼拉贼拉亮，前途贼拉贼拉光明”的新校区？



拎着一个大红色的行李箱，痴呆地望着眼前的满目疮痍，一阵寒风刮过，我的身子一阵恶寒——这就是传说中的新校区？这就是教导员跟我们反复强调的“砖瓦贼拉贼拉亮，前途贼拉贼拉光明”的新校区？

只见那一片废墟的破街道破巷子中，N个佝偻的小贩推着他们贼拉贼拉肮脏的小推车，卖着全国各地假冒伪劣的小吃。不远处，一块牌子赫然耸立：门侯县平建村！

闷猴县贫贱村……

拉着沉重的行李，我幽怨地走在荒凉的校园大道上，慢慢回忆着自己大一大二在老校区的嗨皮生活，不禁又叹气。话说我们这北门师范大学（此校名纯属虚构）今年就要百年校庆了，校长一拍手，让我们所有的学生都搬到新校区来，共贺百岁生日。

我们对外通常宣称自己是“北师大”或是“北大”，以赢得别人惊艳的目光来获得快感，也好填补我们没能考上重点大学的遗憾。一路上，我欣喜地看见一些男生主动帮女生提行李，可殷勤着呢。于是我马上装出非常娇弱的样子，做出一个“西施捧心”的姿态，并放慢了走路的速度。不出十秒，一个男声从后面传过来：“同学——”

我回眸一笑，只见那男生脸色变了一变，不耐烦地把手摇了一摇，“让个道好吗？”

哇塞！我的脸马上瘫了一半。在看见他身边站了一个比我矮足足一个屁股的娇小女孩，手上只提了一个不足一个屁股大的化妆包，而男生手里提了一个行李箱和五个大包，脖子上还挂了比屁股还大的一个桶（你能不能不要用屁股来衡量一切？）时，我的另一半脸也瘫了。

这年头，男人都是天生受虐狂吗？姐姐我一个行李，你不帮忙，非要整个十袋八袋地往自己身上扣，为什么不弃暗投明来帮我？

我想，问题还是出在相貌上。性感和可爱，都不是我的形容词，我听过



最顺耳的形容词是“有喜感”。而且我沾沾自喜没有多久，隔壁宿舍的燕丸就一脸鄙夷地告诉我：“你知道什么叫喜感吗？我爸上次指着冯巩，说他长得很有喜感！而且像冯巩和潘长江这种喜剧演员，就是凭着喜感的脸，才能逗人大笑……哎，其实你跟冯巩倒有几分相似啊。”

冯巩怎么了？这说明我也很有可能成为中老年妇女的偶像！再说，人家冯巩是冯国璋的后代，不仅有喜感，而且是总统般的喜感。

“亲爱的，要不要我帮你推推行李呀？”一声极像地痞流氓般的声音飘来，我不用回头都知道，是那个小子。

“没事闲得慌是吧？”我一个白眼过去，对这位颇有几分姿色的男生不屑一顾。再帅也没用，他是我表弟，今年大二的子腾，挺好的一个名字，可惜姓杜，全名就是杜子腾，每次我高声喊他名字的时候，路人都会关心地上前告诉我：“肚子疼要赶紧去厕所，这里是不能随地大小便的。”

话说杜子腾狂喜欢我宿舍的舍花苏优格，可惜苏优格是出了名的宅女，眼里只有动漫中的美男，送给俺表弟的永远只有十个字：“有他妈多远，滚他妈多远！”苏优格是个名不副实的孩子，当初她爹娘给她以“优格”为名，意为“优秀的品格”，谁知这厮偏偏往相反方向发展，无论是道德和人品，都是无可名状的低劣。

杜子腾帮我拖着行李，经过我身边的人都下意识地回过头看我，而且真的是看我，不是看他，他们眼里都清清楚楚地写着一句话：“你是怎么追到相貌跟你差这么多的男生的？”同志们，不是每部小说的女主角都是美若天仙的，如果说我们是学校的校花，是个白富美，你们是不愿意看的，因为我不爱看白富美的故事。像我这种有喜感的女主角可以算是小说里的一朵奇葩，想到这里，我已经很满足了。

来到新宿舍，传说中的“情人节”宿舍 214，推开门，里面只有苏优格一个人，她照例坐在电脑前，屏幕上是今年的动漫新番。

杜子腾一见到她，脸上的表情就变了，介于猥琐和谄媚之间。他把我的行李扔下，冲进去跟人家打招呼，接着马上就听到那熟悉的暴吼：“有他妈多远，滚他妈多远！”

“格格，你狂犬病又犯啦……”不见其人，先闻其声，此人每次出场，都要力求达到王熙凤的水准。回头，只见一个黑影遮蔽了阳光，踏着滚滚红尘而来，嘴里还哼着我们的舍歌：“再过几十年，我们来相会，送到火葬场，





全部烧成灰，你一堆，我一堆，谁也不认识谁，全部送到农村做化肥……”

话说此人与我的感情已经长达 N 年之久，我们同一个医院出生，同一个小学初中高中上学，最后考进同一个“北大”，还分在同一个宿舍。这厮名曰甄莹慧，每次自我介绍的时候都要画蛇添足地补充一句：“是甄莹慧，不是‘真淫秽’哦！”你可别小看这句话，它让大家从此记住了她“真淫秽”。

甄莹慧见到杜子腾泪眼婆娑的样子，放下行李就去安慰他：“弟弟别哭，依你这条件，去当个小受绝对受欢迎，极有可能成为‘万受之王’！”——腐女一枚！

我见我们班的班长兼我们宿舍副校长乐晶的位置上摆着一个大行李，就问苏优格：“乐晶是不是已经来了呀？”

苏优格回答说：“是，但是她去了校医院。”

我假装关心道：“她怎么了？”

苏优格用平静的口吻答道：“老毛病。”

我马上收回自己的关心，忙着整理东西去了。

乐晶也是一个名不副实的人，敢叫“月经”却每个月都不调，要不就不来，要不就一来半个月，白长了一米七的大个，整天脸色跟林黛玉似的，硬生生抢了我“林妹妹”的荣耀。所以我总结，做女人，你可以没有喜感，但是一定要身体好。

看看手机，已到了午饭时分，我一声令下，大家停下手中的工作，拿出一卡通，奔向离我们宿舍最近的食堂“翠竹园”。新校区，新食堂，新口味，唯一不新的就是那些菜色，青椒永远和肉私通，土豆永远是连衣服都不脱就跳开水自杀，韭菜合子永远和饺子一样大却比饺子苗条，还有就是，红烧狮子头永远是用淀粉做的，并且和一些小说中男主角的脸一样棱角分明。

我采取了保守原则，只买了份大白菜和青椒炒牛肉。虽然菜的品种少了一点，但打菜的阿姨还是很照顾我的，也许是我很有喜感的缘故，我觉得我的牛肉比人家的多了一块（人家身上不长牛肉）。

打饭的时候，我说：“三毛的饭！”

打饭的小伙子抬眼瞥我，懒洋洋地说：“没有三毛的，最少四毛。”

我见他并没有被我有喜感的脸吸引，于是冲他丢了两个媚眼，说：“人家吃不掉四毛的，给人家打三毛嘛——”

他百分之八九十是被我迷到了（是吓到了），终于愿意给我打三毛的



饭。我喜滋滋地接过塑料碗，刚要刷卡，就看见白色的米饭里多了一根黑色的毛发状物体，顿时大怒，把碗朝那小伙子面前一摔，厉声道：“这饭是给人吃的吗！”

他被我的威力（淫威）震住了，端起那碗饭认真观察了一下，然后冲他身后的厨房大喊：“阿毛！你去完厕所又不洗手就蒸饭了吧？”

我感觉后背一凉，胃里一阵翻江倒海。

这位大哥，我知道我要三毛钱的饭是不对的，可是你不能在我的饭里多加一毛啊！

我灰溜溜地跑到旁边的窗口要了两个馒头，还特地问了那个阿姨，做馒头的是不是阿师傅，得到否定的回答之后，我才刷了卡。

“哟呵，今天改吃馒头啊？”杜子腾一边大口吃饭，一边问我。

我望着他们三人碗中那白花花的米饭，不忍心告诉他们真相，以免他们浪费粮食，因为从小我就知道，农民伯伯种粮食是很不容易的。我就是这么一个品德高尚的人，有时候，隐瞒是一种关怀。至于馒头嘛，我很随和的，什么时候阿师傅懂得上完厕所要洗手了，我再开始吃米饭好了。

我们快吃完的时候，从校医院回来的乐晶黑着脸端着餐盘在我们身边坐下，默默扒了几口饭，然后沉痛地开口：“医生说我得了……”

难道她被诊断出得了癌症？我们几个互相使了个眼色，然后很有默契地决定等她去见孔子之后，把她的笔记本卖了，公平分掉钱。

只听乐晶接着说——“前列腺炎。”

杜子腾一口汤全部喷到我的脸上，我狂怒，不带这样的，凭什么你对面明明是苏优格，你却把嘴对着我？于是，我大吼道：“杜子腾！”

话说我那一声怒吼，大有惊天地泣鬼神之气势，食堂内外，千里冰封，万里雪飘，看林浩然如此多娇，令无数英雄尽折腰！还没等我将训斥的话一古脑儿倒出来，就见一个大叔从食堂厨房里屁滚尿流地跑了过来，拉着我的手就开始痛哭流涕，好像找到组织一样。

“这位同学！我保证我下次上完厕所一定一定洗手，你肚子疼也别喊那么大声行吗？我上有老下有小，全家就指着我一个月这么点工资，把学生害得食物中毒，我可担当不起啊！！”说着，阿师傅掏出五块钱不由分说地塞到我手里，“这顿我请！”

啊，这是作风问题啊……我到底是收，还是不收呢？我手里握着那皱



巴巴的五块钱，心里无比惆怅，没想到我林浩然还没有步入社会，就先接受了金钱的考验！我的脑海里不禁浮现出许多英雄人物，想着魏忠贤、李莲英，还有那冒着杀头的危险也要贯彻“收人钱财，替人消灾”精神的和珅，我忽然释然了。

“阿师傅，你走吧，今天的事，我就当没发生过。”我用坚定的眼神看着他。

阿师傅刚刚平息的泪水又涌了出来，重重地和我握了握手，千言万语全化作感动的沉默，然后转身走了。

我坐下来，花了几分钟平静自己激动的情绪，然后就看见大家把不解的目光投注在我身上。我没有解释什么，转而问乐晶道：“乐晶，你刚才说你得了什么？”

“前列腺炎！”乐晶忽然趴在桌子上大哭起来。

我不禁又一次感叹科学在进步，人类在进化！什么时候这玩艺也能长在女人身上了？“他们给你开了什么药？”我又问。

乐晶颤抖地掏出包里的一个塑料袋，倒出一个小盒子，上面写的不是我预想的“前列 X 胶囊”，而是“妇血 X 冲剂”。

我还是那句话，科学在进步，人类在进化！什么时候“妇血 X 冲剂”也可以用来治疗前列腺炎？也许，这种炎症也分男女的吧？我伸出自己青春的手、友谊的手，拉住乐晶的手，说：“得了这种病不要紧，最重要的是你以后不能放弃生活的希望，要洁身自好，不要为自己的人生留下遗憾！”

此言一出，震惊四座，方圆十米内的同学全部像逃避瘟疫一样忽然散开，拥挤的食堂变得宽敞无比。

乐晶已经开始用筷子在碗里挑来挑去，想挑出根比较长的土豆丝上吊。唉，现在的年轻人，就是经不起挫折。

话说每年开学，最壮观的就是一群身着迷彩服的大一新生站在操场军训，一个个晒得跟野猪一样。别挑我的毛病，我不喜欢用非洲某些国家的人民去形容皮肤黑的人，非洲兄弟是我们的好朋友，我们要尊重他们，切记。

今年的太阳微弱得令人失望，我们去上课的时候都不用打伞，因此我强烈怀疑太阳公公是不是肾虚。我们望着一排排的迷彩服，深切呼唤：“让阳光来得更猛烈些吧！”

我承认，我们是心理不平衡（是心理变态），我们两年前军训的时候，



一连半个月，全部是晴天，太阳公公威猛无比，将我们同学晒得一个接一个倒下去。那年，全国军训也就死了五个人，我们学校占了仨。我认为，军训是对这些新生的考验，就应该怎么惨烈怎么训，这样才对得起我们这些从炼狱里走出来的学姐学长们。

晚上我们几个正乐滋滋地上网，就见楼下聚集了一个连的迷彩服，正坐在那块草地上，欢快地唱着军歌。我又惆怅了一会儿，发觉当年的我们居然也有这么白痴的时候。想当年，当大家围坐一起又是唱军歌又是诉说自己高中的奋斗史的时候，我和几个臭味相投的同学围在一起分享网上的搞笑段子，我们猥琐的哄笑和另一个圈子中间那个说自己如何努力而被自己感动得哭了的同学形成鲜明对比。

乐晶本来正在吃校医给她开的药，忽然想到了什么，便严肃地望着我说道：“浩然，我看情况很严重，校医院的医生离草菅人命就差一步了。俗话说，舍不得孩子套不着狼，舍不得媳妇抓不着流氓，身为我们班的班长……”

难道她要再一次深入虎穴？我正想歌颂一下她的英勇献身精神时，就听她接下去说道：“我派你去了解了解具体情况。”

“我？”我没想到她居然这么看重我，“你怎么不自己去？”

“我一‘炎’难尽啊……”乐晶叹气又摇头。

我的心中忽然涌起一股正义感，当下决定明天就去校医院一探究竟——顺便瞧瞧那里有没有帅哥医生。

那是个阳光灿烂的日子，不知道太阳公公是不是吃了蚁力 X，居然重振雄风，开始从东到西的裸奔。

走下我们文学院女生住的西施楼，穿过一群各专业猥琐男群居的司马迁楼，一路向北，经过传说中菜最好吃的食堂桃李园，便来到了校医院。不愧是坐落在闷猴县贫贱村的医院啊，从外面看新砖新瓦，走进一看家徒四壁，而且还是个平房。伟大的领袖毛主席当年教育我们，不要做表面文章，看来，他们全忘记了啊……

算了，咱不用省立医院的标准去强迫校医院，一切以将就为原则。

因为是上课时间（那你怎么没去上课？答：逃之），所以这里很安静，左边药房里空无一人，右边诊室的门虚掩着。

一般在门虚掩着的时候，推门进去一定会撞见啥不该看见的事情，所以，我很矛盾，在进去和不进去之间不断犹豫徘徊，鲁迅先生的小说集名字



《徘徊》很适合我现在的心情(那叫《彷徨》!你真的是文学院的吗?)。权衡之下,我决定先在门口偷听一会儿,也好成就我温文尔雅的君子形象。

只听先是一声细微的呻吟传来,出声的听上去是只公的。然后另一个充满诱惑力的低哑音传来:“别紧张,再进去一点就好了……”

我倒吸一口凉气,双腿软得几乎站立不住,乐晶啊,你不该派我这个坚定的公母配支持者来探查校医院,应该派甄莹慧那只耽美狼过来!我实在接受不了在社会主义的大好形式下,两个男人这样子乱搞啊!

秉着探求科学的精神,我继续听下去,为了让大家能清楚地分辨此二男的角色,我把那个在呻吟的称为“阿受”,把后面那个称为“阿攻”。

只听阿受说:“不行,我真的不行……”

阿攻说:“你张开就好了,不要看我,把眼睛闭上。”

阿受楚楚可怜:“我一想到那东西要放进来,我就怕……”

阿攻开始有点不耐烦:“快点张开!我没那么多时间,一会儿还有病人。”

阿受可能是伤心了,声音都在颤抖:“可是每次我都会吐,你可不可以不要放那么进来?”

我的鼻子在骚动,一股热流涌了出来,用手一摸,啊,血,鼻血!

阿攻真的生气了,吼道:“非要我用钳子把你的嘴撬开吗?”话音刚落,居然真的有工具翻动的声音,金属的撞击声,分外清脆。接着就听阿受的声音中带着哭腔,直喊着“不要”。上帝哥哥,要不要这么虐啊,连工具都用上了!

我终于受不了了,怎么有人这么霸道!鲁迅先生曾经写道,现在不容许吃人的人活在这世上,尤其是如此霸道的强攻(鲁迅:后半句绝对不是我说的!)!在这危急时刻,我不挺身而出,谁挺身而出?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再说了,有这么man的强攻,咱不能便宜那弱小子!姐姐我就舍身一次,到时候不要太感激我,给个十万八万英镑就行了,多了我可不要,我是有原则的。

顾不得擦掉鼻子下面流淌的鲜血,我破门而入,大喊道:“呔!给我住手!大庭广众,朗朗乾坤,你一个医生,居然做出这么禽兽的事!”

里面的两个人同时愣住了,背对着我的男医生转过身来,手上拿着一根像冰棒棍一样的东西,他对面那瘦小的男生正捂着嘴,眼泪汪汪。

原来,这医生是在看他的扁桃体……许久,我回过神,用手抹了一把鼻血,谄媚一笑,问:“医生同志,看病呢?”

“我姓戴。”医生很不满,“你是来看前列腺炎的吧?等会我再给你看。”



我的笑容瞬间凝固了，心里高呼着，凶手找到啦！！只见戴医生站起来，对那个男生说：“跟我去洗手间，我看完你的扁桃体，你尽管吐个痛快。”说着，那两人就同时站了起来，我顺便瞥了眼戴医生胸前的名牌，上面赫然写着他的大名——戴乃兆。

好名字！戴乃兆——光是叫这个名字就够有勇气的了！

诊室就剩下我一个人，好孤独哦……我刚想在椅子上坐下，就看见办公桌后面有个屏风，屏风后面有张小床，上面貌似躺了一个人。

我轻手轻脚站起，悄悄绕过屏风，探头一看，雪白的床单上，睡着一个超级无敌霹雳美男！

此刻，白色的被单盖至他胸口，随着他缓慢的呼吸上下起伏着。他的头微微向左偏着，一双凤眼眯着，长睫在眼底形成一小片扇形的阴影。又高又挺的鼻梁下面，柔媚又不失坚毅的唇简直就是在诱惑别人犯罪。

他安静地睡着，由于太安静了，导致我对他是否还活着产生强烈的怀疑。

我慢慢走近，床边的镜子里赫然映出我此刻邪恶的表情。啊，真美，小麦色的皮肤，肤色很均匀，就好像倒了一瓶蜂蜜在脸上一样滑腻。我颤抖地伸出手，自己青春的手，友谊的手，放在他鼻子下面，想试探一下这人是否还有呼吸。

微弱的气呼在我的指尖上，暖暖的，我的脑中不禁闪过这样一组画面：美男忽然醒来，拉住我的手，深情地看着我，说：“我的公主，我沉睡 100 年，只为等待你的出现，请你现在就为我印下解除爱情魔咒的一吻吧！”

“啪啦”，一滴血好死不死地落在他的额头，我这才发现，自己又流鼻血了。呀呀，我的美好形象（你还有形象？）！我一急，拉起他身上盖的被单，去擦他的额头。

这时，洗手间方向传来一声惨叫，然后是呕吐的声音，我手一抖，竟忘了把他的被单盖回原处，等我回过神的时候，发现眼前赫然躺着一具和太平间里的尸体一模一样的物体——一个被白色的被单从头盖到脚的人，白色的被单上还有零星的血迹。

更加悲惨的是，他、他醒了！

虽然知道他不是死人，可是看见这一场面，我还是会怕的嘛，毕竟人家还是个小女生的嘛……我向后退了好几步，“哐”地一下撞倒了屏风，只听那屏风发出一声巨响，砰地砸在后面的办公桌上散了架，这时我这才看见屏风上写着的诗文：“粉身碎骨浑不怕，要留清白在人间！”



美男掀开被单，双脚着地，定定地看着我，一双凤眼更是迷人，半长的流海斜斜垂在眉边，黑亮得简直可以去拍飘 X 牌洗发水的广告。慢慢地，他站起身来，我的视线也开始向下移，腿好长哦，而且穿的还是平底鞋。再向上看，发现此人高了我一个头（你终于不再用屁股作为衡量对象了）。

帅哥，就算像他这般只是穿着简单的运动 T 恤和卡其色长裤，就能将魅力展露得淋漓尽致了。这让我不禁想起一个伟人说的话：帅哥都是一样帅的，而丑男却各有各的丑——这个伟人就是我。

只见美男长臂一伸，从旁边的衣架上拿过一件白大褂，三下六除二（不是五除二吗？答：五除二有余数，傻！）穿上了，接着无视我，慢悠悠地挂着胸前的名牌。

我赶紧照照镜子，发现自己经过两次流鼻血，满脸简直就是血肉模糊啊。喂，我好歹也是一个重伤患，你怎么也应该问候我一下嘛。

正心理不平衡的时候，马主席，不，戴乃兆医生从外面走进来，一见满地狼藉，惊讶地张大了嘴。而美男则转头看了我一眼，露出一个天使般的笑容，柔声说：“没关系。”

我那叫一个天旋地转啊，幸福的小天使在我身边吹着《结婚进行曲》，鼻血又蠢蠢欲动，好像本月该从另一通道流出的血全往上由鼻子流出来了一样。

戴乃兆医生释然地说：“她的前列腺炎就由你来看吧。”

“好。”美男绕到另一张干净的桌子前坐下，从胸口的口袋里拿出一副无框眼镜戴上，一根指头朝我勾了勾，我就屁颠屁颠，完全忘记了自己来这里大开杀戒的初衷。插一句题外话，过了 N 年之后，我奔了过去才知道一个道理，凡是戴眼镜的男人，要不真的近视，要不就是腹黑。

“病历本。”他凤眼轻抬，似有似无地扫过我的脸。

哼哼，我这张超级无敌霹雳的幸运脸，即使是现在这样血淋淋的，照样是充满喜感的。我小心地递上病历本和就诊卡，然后更加放肆地用放肆的目光把他从头到脚地打量了好几遍，比当年高考时看几何题还要认真。

他一定是不好意思看我，连检查都没有检查，就拿起我的就诊卡在刷卡器上一刷，然后在我的病历本上奋笔疾书，那字写得，嘿！真没话说！比大书法家王羲之写的草书还棒——只是我一个也没看懂罢了。

“可以了，去药房拿药吧。”他抬头，把病历本还我，还对我和煦地一笑，就像雷锋同志写的“对同志像春风般温暖”，可是其实我是希望他对我



如雷锋同志对待工作那样“夏天般火热”。

我屁颠屁颠一路小跑，去药房领药，并没有拿到我预想中的前列 X 胶囊，而是领到一包棉花。这可怪了，难道这里的医生都先将病人定性为“前列腺炎”？或者，这只是一种暗号？我去洗手间好好洗了把脸，再次经过诊室的时候，看见美男靠在办公桌边上，脚下踩着破碎的屏风，对着我微微地笑。

告诉你们，我不是一个容易被美色吸引的人，不要以为我看见美男就移不开腿！相反，我撇开了腿，像脱缰的野马一样跑进诊室，试图多跟美男交流交流，打听一下人家的电话啊住址啊什么的。

交流的话，得找个话题才好呀。“医生，真是对不起，我弄坏了屏风，还把这里弄得这么乱，太不好意思了……”装乖巧是我的绝招，咱长得不好，可是要用乖巧的性格去征服他！

“你不用介意。”他还是那么平和，我感动得都要哭了，还没哭出来，他又说，“只要把这里收拾干净，另外把地板擦三遍，就能回去了。”

晴天霹雳，我被天雷劈中，血压急剧降低，感动的泪水也化为悲愤的泪水了——您的意思是说，我如果不把这里收拾干净，另外再把地板擦三遍，就不能回去了？我瞪向他，他还是那副温和的样子，目光里含着无害的笑意，我才猛然想起，《圣经》中有提过，魔鬼曾经也是天使！完了，我失算了，他……他就是传说中的腹黑！

算了，反正屏风也是我弄倒的，我收拾一下也是应该的，像我这样的社会主义好青年，破坏了公共财产，就应该付出代价的，如果这个代价是陪美男医生吃喝玩乐的话，就更好了。

我把棉花塞进口袋，乖乖拿起扫把抹布，开始清理地面和桌子。腹黑美男医生看我这么辛苦，体贴地为我倒了一杯水。我的小小心脏又开始扑通乱跳了，抬头跟他来了个深情对视。他也专注地看着我，最后柔声说：“不要急，这里扫完了顺便连洗手间一起洗了罢。”

那一刻，我终于体会到什么叫心碎！

“铃——”听到电话铃响的时候，我正好在挥汗如雨地拖第三遍地板，顺带在心里把“锄禾日当午，汗滴禾下土”默念了有百八十遍。

我看了一眼美男医生，只见他悠闲地看着报纸，好像根本没把电话当回事，因为响的是戴乃兆医生桌子上的电话。太不负责了！戴乃兆医生现在不在，就不能帮人家接个电话吗？我英勇上前：“喂！这里是校医院！”



“医生不好啦！我快死啦！你快来研究生宿舍救我！”

“医生不好啦！他快死啦！你快去研究生宿舍救他！”我把电话里的求救重复一遍给美男医生听。只见他慢悠悠地放下报纸，提高音量：“戴医生，你的电话！”过了几分钟，戴医生才从门口晃进来，嘴里包了一个茶叶蛋。我把话重复一遍之后，他从我手里接过电话，不紧不慢地说道：“死干净没有？死干净了再打过来。”然后就潇洒地挂了。

由白求恩大夫树立起来的高大医生形象，在他挂下电话的那一刻轰然倒塌。医生，果然是屠夫的一种啊……

我黯然拾起拖把，开始忧国忧民：以前，我们的鲁迅先生弃医从文，用笔为手术刀，来医治中国人的精神疾病，若是让他看见我们学校这样的校医，一定会选择弃文从医。可是，鲁迅先生已经去世了，而我的力量又是这么小，想狠狠揍他们俩一顿，却力不从心，一是怕打不过戴乃兆医生，二是舍不得打美男医生。

“医生不好啦——”熟悉的开场白！不过人物换了，几个人抬着一个奄奄一息的男生冲进来，“我舍友吃到食堂稀饭里的蟑螂腿，忽然晕过去了，怎么叫也叫不醒！”

“不要急不要急。”戴乃兆医生摇摇手，对美男医生使了个眼色。美男医生站起来，把晕倒的男生扶到凳子上坐下。

“谈初意，交给你了。”戴乃兆医生伸了个懒腰，扭了扭屁股，说，“我刚才的早饭还没吃完呢。”说着，便晃了出去。

原来美男医生叫谈初意……我忽闪着桃花眼走过去，殷勤地问道：“我能帮你什么吗？”我心里希望他温柔地回答“只要你在我身边，就是对我最大的帮助”。

“把耳机给他戴上。”他淡淡地说道，然后拉开抽屉，像是在翻什么东西。

我莫名其妙，但还是照做了。看看，我就是这么个温柔贤惠又听话的人，谁娶了我真是倒了八辈子的霉……呸呸！是八辈子修来的福分！

谈初意医生翻出几张碟片，打开电脑的DVD光驱，放了张碟进去，设定完自动播放后，双手翻起那个男生的眼皮，并把他的头固定在屏幕前。

我这个人就是好问，有什么不明白的一定得问清楚：“谈医生，你这是干吗？”

他究竟想做什么？咱们下回再说！